

盐城师范学院 2024 年“专转本”招生简章

盐城师范学院是江苏省属公办本科院校，坐落在江苏沿海开放城市盐城市市区。学校创建于 1958 年，现有通榆和新长两个校区。

学校有全日制在校本科生两万余人，设有 18 个二级学院，70 个本科专业。拥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10 个，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 3 个、国家级综合改革试点专业 2 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项目 2 项；是国家级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国家级教师培训基地，省级卓越教师和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试点校、省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基地。学校是江苏省也是全国首家接受中学教育全科认证的试点高校，目前，学校 14 个中学教育专业全部通过教育部师范专业认证复评。

学校拥有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农学、管理学、艺术学等 10 大学科门类，建有省部级科研创新平台 16 个，沿海发展智库是江苏省首批 15 家重点培育智库之一。学校与英国、俄罗斯、韩国、法国、澳大利亚等国家及台湾地区的 80 所高校建立了友好合作关系，开设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推动学分互认、学位互授，开展国际教育文化交流。与南京师范大学、苏州大学、南京工业大学、河海大学、天津师范大学等高校联合培养博士和硕士研究生。

学生在全国、全省各类技能竞赛中获得优异成绩，连续五次荣获“挑战杯”全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金奖，荣获“互联网+”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银奖，代表江苏高校参加全国高校体育教育专业学生基本功大赛荣获一等奖第一名，获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一等奖计 129 项。毕业生就业率达 95%以上，每年有近 700 名学生考取中国科学院、南京大学、浙江大学等科研机构和高校的研究生，获评江苏省高校招生考试宣传工作突出贡献单位，连续多次被表彰为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量化督导 A 等高校。

2007 年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中获优秀成绩，2016 年以优异成绩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学校是省文明单位、省优秀校风建设先进单位、省高校先进基层党组织、省师资队伍建设和先进高校、省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先进集体、省安全文明单位、省平安校园、省园林式单位。

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4 年普通高等学校“专转本”工作的通知》（苏教学函〔2023〕19 号）的精神，2024 年我校继续招收“专转本”学生，现将有关招生办法公布如下：

一、学校性质

1. 学校名称：盐城师范学院
2. 招生代码：1302

3. 办班地点：通榆校区：江苏省盐城市开放大道 50 号；
新长校区：江苏省盐城市希望大道南路 2 号。（具体校区划分详见“专转本”新生报到须知）

4. 办学类型：公办

5. 颁发证书的学校名称为：盐城师范学院。对在规定年限内达到所在专业毕业要求的学生，颁发普通本科毕业证书；符合学校学位授予有关规定的学生，颁发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证书。

二、报名、考试与志愿填报

1、选拔对象：（1）列入国家普通高校招生计划，经省招生部门按规定程序正式录取的，在本省各类普通高校的专科三年级在籍学生（含普通高校对口中职学校毕业生单独招生学生、2021 年春季入学的面向社会人员开展全日制学历教育招生学生）；（2）普通高职（专科）录取后及在校期间从江苏省应征入伍，退役复学后的三年级在校学生，以及普通高职毕业当年从江苏省应征入伍，退役一年内的毕业生（含服役期间取得毕业证的毕业生），经有关单位严格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审核后，可参加我省相关高校的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专转本”招生。

2、报名条件：

（1）思想品德较好，遵纪守法，身体健康；

(2) 修完学校教育教学计划规定内容，达到毕业要求，能正常毕业；

(3) 取得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一级及以上证书（江苏省高等学校计算机等级考试一级及以上证书视同符合）。

3、考生报名工作由所在高校负责组织，并根据报考条件、学籍管理的有关规定，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核后在学校官方网站公布。

4. 志愿设置。2024 年“专转本”录取工作按照考生报考类别设置平行院校志愿。考生可根据自己在专科阶段的学习情况，按照 2024 年江苏省普通高校“专转本”选拔考试专业大类设置所划分的专业大类选择相关专业。每生最多可填报八所院校的八个专业。

5. 考试。考试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23 日。考试科目及成绩构成为大学语文或高等数学 150 分、英语或日语 120 分、专业综合 230 分（其中专业基础理论 150 分、操作技能 80 分），满分 500 分。专业综合考试（含专业基础理论和操作技能）按本科招生专业大类要求实行全省统一考试，以笔试形式进行。2024 年电子信息类、音乐类 2 个专业大类继续作为试点，专业基础理论实行笔试，操作技能进行现场测试，现场测试方案另行公布。

三、招生录取

1、普通高职（专科）学生须参加省教育考试院统一组织的“专转本”考试。退役大学生士兵免于参加文化课考试，须参加职业适应性或职业技能综合考察，实施方案另行印发。

2、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省教育厅核定的招生计划和考生志愿，符合报名条件且达到划定的录取资格线上的考生，按照“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投档原则，从高分到低分顺序录取。录取工作由省教育考试院负责组织和监督。对不符合接收院校对专科阶段所学专业要求的考生，学校不予录取。

3、“专转本”学生学费与学校同专业同年级学生实行相同标准。具体标准按照江苏省物价局江苏省财政厅印发的《关于公办高等学校学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苏价费〔2014〕136号）标准执行。

四、招生计划（见附件）

五、学籍管理与就业

1. “专转本”学生统一编入本科三年级学习，按专业单独组班，学习地点在盐城师范学院。

2. “专转本”学生除国家和省有明确规定的，与普通本科生享受同等待遇。“专转本”学生毕业时，按国家有关本科毕业生的就业政策执行。

3. “专转本”新生凭专科毕业证书和录取通知书等材料到学校办理入学手续，新生入学后均需资格复查，对入学资

格复查合格的新生进行学籍注册。未取得专科毕业证书的“专转本”学生，学校将不办理入学手续和学籍电子注册。

六、招生咨询电话：0515—88233059,0515-88258030；监督电话：0515-88212210；学校网址：www.yctu.edu.cn
招生信息网址：zs.yctu.edu.cn

七、本简章适用于我校 2024 年普通高校“专转本”招生工作。

八、本简章由学校招生就业处负责解释。

附：盐城师范学院 2024 年 “专转本”招生计划表

盐城师范学院 2024 年“专转本”招生计划表

招生代号：1302 学校名称：盐城师范学院

序号	报考类别	计划类别	专业代号	专业名称	计划数	外语语种	学费（元/年）
1	文史专业大类	普通在校生	01	汉语言文学	92	不限	5200
2	法学专业大类	普通在校生	02	法学	45	不限	5200
3	美术设计专业大类	普通在校生	03	环境设计	13	不限	6800
4	电子信息专业大类	普通在校生	04	电子信息工程	45	不限	5800
5	化工生物专业大类	普通在校生	05	应用化学	41	不限	5500
6	管理专业大类	普通在校生	06	旅游管理	30	不限	5200
7	管理专业大类	普通在校生	07	旅游管理	45	不限	5200
8	财经专业大类	普通在校生	08	国际经济与贸易	85	不限	5200
9	管理专业大类	普通在校生	09	市场营销	35	不限	5200
10	管理专业大类	普通在校生	10	市场营销	55	不限	5200
17	管理专业大类	贫困专项	81	旅游管理	5	不限	5200
18	管理专业大类	贫困专项	82	市场营销	5	不限	5200

序号	报考类别	计划类别	专业代号	专业名称	计划数	外语语种	学费（元/年）
19	财经专业大类	贫困专项	83	国际经济与贸易	5	不限	5200
20	化工生物专业大类	贫困专项	84	应用化学	5	不限	5500

注：以上计划最终以江苏省教育厅公布为准。